中国代表团在人权理事会国别人权审议工作组

第34次会议审议斯洛文尼亚时的发言

（2019年11月12日，上午）

副主席女士，

中国代表团赞赏斯洛文尼亚建设性参与国别人权审议，欢迎斯洛文尼亚在促进和保护人权方面取得的进展。中方高兴地注意到，斯洛文尼亚努力推动经济社会发展，采取积极措施消除贫困，从2014年起贫困风险率逐年下降。斯洛文尼亚还努力保障妇女、儿童权利，促进男女平等，严厉打击人口贩运，制定《2017-2021年罗姆人国家方案》，致力于消除对罗姆人的歧视。

中方愿向斯洛文尼亚提出两项建议：一是进一步改善罗姆人生活条件，更好地保障罗姆人受教育权利。二是继续采取有效措施，保障妇女、儿童、老年人、残疾人等弱势群体权利。

谢谢副主席女士。